

关于对浙江金科汤姆猫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创业板关注函〔2021〕第 383 号

浙江金科汤姆猫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8 日午间，你公司在本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以下简称“互动易”）回复与元宇宙、VR 等概念有关的提问时表示，你公司“具备元宇宙产品开发的用户基础”、“已成立元宇宙方向的专项工作组……，对特定品类的游戏进行概念开发和立项工作”、“公司投资的天际微动已开发了多款 VR 游戏”。你公司股价于午后开盘涨停。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以下问题：

1. 请补充说明你公司现有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与元宇宙概念的关联性，你公司称“具备元宇宙产品开发用户基础”的原因、依据，是否具备统计数据、市场调研情况等客观证据支持，相关表述是否严谨、合理。

2. 请补充说明你公司元宇宙专项工作组的成立时间、人员配置、核心技术掌握情况，概念开发和立项工作的具体内容、研发投入、研发进度，并结合相关技术成熟度、产品落地可行性、市场需求状况等充分提示相关业务可能面临的风险。

3. 公开信息显示，你公司持有北京天际微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际微动”）17.03%的股份。请补充说明天际微动 VR 业务

与你公司主营业务的关联性，对你公司经营业绩的实际影响，披露天际微动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以及互动易回复中列举的《末日求生》《昆仑决》《猎鹰》《绝命战场 VR》等游戏最近一年及一期实现的收入情况。

4. 根据你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披露《关于股东股份转让计划届满暨未来股份转让计划预披露的公告》，控股股东金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朱志刚目前处于减持区间内。请结合上述问题，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利用互动易回复蹭热点、炒概念，配合股东减持的情形。

5. 请核实你公司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来三个月内是否存在股份减持计划，如是，请予以披露。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1 年 9 月 10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并抄送浙江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同时，提醒你公司：上市公司必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全体成员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1年9月8日